



单位登记号:	510101002505
项目编号:	SCKLJCJSYXGS14803-0006

四川凯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SiChuan KaiLe Testing Co.,Ltd.

检 测 报 告

Test Report

凯乐检字(2022)第060286W号

项目名称: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2#焚烧炉
有组织废气检测

Project Name

委托单位: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

Applicant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Kind of Test

报告日期: 2022年06月24日

Test Date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封面及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，封面未加盖本公司“CMA 资质认定章”无证明作用。
- 2、报告内容齐全、清楚；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均无效；报告无相关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在样品有效期内，最长不超过十五日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复检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4、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不对样品采集、包装、运输、保存过程所产生的影响、偏差负责，对检测结果可不予评价。
- 5、报告检测点位、评价标准等信息由委托方提供，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、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，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本报告。
- 7、本检测报告仅供委托方使用，检测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，其他单位或个人未经本公司许可不得使用本检测报告，若对本公司造成负面影响的，本公司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力。
- 8、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时间规定的不再留样。
- 9、微生物不复检。

通讯资料：

单位名称：四川凯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成都市高新区百草路898号智能信息港A901

邮 编：610000

服务电话：（028）87914404

分 场 所：四川凯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马尔康场所

地 址：四川省马尔康市马尔康镇查北村一组11号

邮 编：624000

检测报告

1、检测内容

受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的委托，我公司于2022年06月07日对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2#焚烧炉的废气进行现场检测，并于2022年06月10日起对样品进行流转及分析检测。该项目位于遂宁船山区龙凤镇石桥村。

2、点位及样品信息

有组织废气污染源基本信息见表 2-1；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信息见表 2-2。

表 2-1 有组织废气污染源基本信息

序号	样品编号	采样时间	污染源名称	净化设施	排气筒高度(m)	燃料类型
001	220606W#13-01P-1,2,3	06月07日	2#焚烧炉	SNCR+半干法脱硫装置+干法脱硫装置+活性炭吸附装置+布袋除尘器	80	天然气+垃圾

表 2-2 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信息

污染源名称	断面位置	断面性质	断面形状	断面面积(m ²)	基准氧含量(%)	检测项目及频次
2#焚烧炉	垂直管道，距上游弯头后约6米，距下游排口前约63米	出口	圆形	2.01	11	汞、镉、铊、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、氧含量、流量；检测1天，1天3次

3、检测项目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单位

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单位见表 3-1。

表 3-1 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单位

检测类别	项目名称	分析方法来源	检测仪器	检出限及单位
有组织废气	汞	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保总局 2003 版 原子荧光法	原子荧光光度计 KL-AFS-02	3×10 ⁻⁶ mg/m ³
	砷	HJ657-2013 及其修改单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KL-ICPMS-01	2×10 ⁻⁴ mg/m ³
	锑			2×10 ⁻⁵ mg/m ³
	镉			8×10 ⁻⁶ mg/m ³
	铊			8×10 ⁻⁶ mg/m ³
	铅			2×10 ⁻⁴ mg/m ³
	铬			3×10 ⁻⁴ mg/m ³
	钴			8×10 ⁻⁶ mg/m ³
	铜			2×10 ⁻⁴ mg/m ³
	锰			7×10 ⁻⁵ mg/m ³
	镍			1×10 ⁻⁴ mg/m ³
	氧含量			GB/T16157-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
	流量	GB/T16157-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	自动烟尘（气）测试仪 KL-YC-18	m ³ /h

4、检测结果及评价

有组织废气评价标准：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485-2014）
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4-1。

表 4-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及评价（1）

采样日期	序号	污染源名称	样品信息			检测结果					
			项目名称	检测内容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标准限值	评价
06月 07日	001	2#焚烧炉	汞	流量	m ³ /h	89995	94328	92294	\	\	\
				氧含量	%	11.7	11.8	11.9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6.0×10 ⁻⁵	5.9×10 ⁻⁵	5.9×10 ⁻⁵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6.5×10 ⁻⁵	6.4×10 ⁻⁵	6.5×10 ⁻⁵	6.5×10 ⁻⁵	0.05	达标
				排放速率	kg/h	5.40×10 ⁻⁶	5.57×10 ⁻⁶	5.45×10 ⁻⁶	5.47×10 ⁻⁶	\	\
			镉	流量	m ³ /h	84635	88027	82768	\	\	\
				氧含量	%	12.1	12.2	12.3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0.0108	6.95×10 ⁻³	5.64×10 ⁻³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0.0121	7.90×10 ⁻³	6.48×10 ⁻³	8.84×10 ⁻³	\	\
				排放速率	kg/h	9.14×10 ⁻⁴	6.12×10 ⁻⁴	4.67×10 ⁻⁴	6.64×10 ⁻⁴	\	\
			砷	流量	m ³ /h	87252	87624	87470	\	\	\
				氧含量	%	11.6	11.5	11.9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0.490	0.495	0.509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0.521	0.521	0.559	0.534	\	\
				排放速率	kg/h	0.0428	0.0434	0.0445	0.0435	\	\
			铅	流量	m ³ /h	84635	88027	82768	\	\	\
				氧含量	%	12.1	12.2	12.3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0.0108	0.0106	8.71×10 ⁻³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0.0121	0.0120	0.0100	0.0114	\	\
				排放速率	kg/h	9.14×10 ⁻⁴	9.33×10 ⁻⁴	7.21×10 ⁻⁴	8.56×10 ⁻⁴	\	\
铬	流量	m ³ /h	84635	88027	82768	\	\	\			
	氧含量	%	12.1	12.2	12.3	\	\	\			
	实测浓度	mg/m ³	0.0310	0.0310	0.0311	\	\	\			
	排放浓度	mg/m ³	0.0348	0.0352	0.0357	0.0353	\	\			
	排放速率	kg/h	2.62×10 ⁻³	2.73×10 ⁻³	2.57×10 ⁻³	2.64×10 ⁻³	\	\			

凯乐检字（2022）第 060286W 号

表 4-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及评价（2）

样品信息						检测结果					
采样日期	序号	污染源名称	项目名称	检测内容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标准限值	评价
06月 07日	001	2#焚烧炉	钴	流量	m ³ /h	84635	88027	82768	\	\	\
				氧含量	%	12.1	12.2	12.3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8.88×10 ⁻⁴	8.92×10 ⁻⁴	7.45×10 ⁻⁴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9.98×10 ⁻⁴	1.01×10 ⁻⁵	8.56×10 ⁻⁴	9.56×10 ⁻⁴	\	\
				排放速率	kg/h	7.52×10 ⁻⁵	7.85×10 ⁻⁵	6.17×10 ⁻⁵	7.18×10 ⁻⁵	\	\
			铜	流量	m ³ /h	84635	88027	82768	\	\	\
				氧含量	%	12.1	12.2	12.3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3.70×10 ⁻³	3.86×10 ⁻³	3.29×10 ⁻³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4.16×10 ⁻³	4.39×10 ⁻³	3.78×10 ⁻³	4.11×10 ⁻³	\	\
				排放速率	kg/h	3.13×10 ⁻⁴	3.40×10 ⁻⁴	2.72×10 ⁻⁴	3.08×10 ⁻⁴	\	\
			锰	流量	m ³ /h	84635	88027	82768	\	\	\
				氧含量	%	12.1	12.2	12.3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0.0335	0.0332	0.0331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0.0376	0.0377	0.0380	0.0378	\	\
				排放速率	kg/h	2.84×10 ⁻³	2.92×10 ⁻³	2.74×10 ⁻³	2.83×10 ⁻³	\	\
			镍	流量	m ³ /h	84635	88027	82768	\	\	\
				氧含量	%	12.1	12.2	12.3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8.01×10 ⁻³	7.30×10 ⁻³	6.17×10 ⁻³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9.00×10 ⁻³	8.30×10 ⁻³	7.09×10 ⁻³	8.13×10 ⁻³	\	\
				排放速率	kg/h	6.78×10 ⁻⁴	6.43×10 ⁻⁴	5.11×10 ⁻⁴	6.10×10 ⁻⁴	\	\
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	流量	m ³ /h	84962	87977	83356	\	\	\			
	氧含量	%	12.0	12.1	12.2	\	\	\			
	实测浓度	mg/m ³	0.589	0.589	0.598	\	\	\			
	排放浓度	mg/m ³	0.654	0.662	0.680	0.665	1.0	达标			
	排放速率	kg/h	0.0500	0.0518	0.0498	0.0506	\	\			

表 4-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及评价（3）

样品信息						检测结果					
采样日期	序号	污染源名称	项目名称	检测内容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标准限值	评价
06月07日	001	2#焚烧炉	镉	流量	m ³ /h	84635	88027	82768	\	\	\
				氧含量	%	12.1	12.2	12.3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1.33×10 ⁻⁴	1.38×10 ⁻⁴	1.13×10 ⁻⁴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1.49×10 ⁻⁴	1.57×10 ⁻⁴	1.30×10 ⁻⁴	1.45×10 ⁻⁴	\	\
				排放速率	kg/h	1.13×10 ⁻⁵	1.21×10 ⁻⁵	9.35×10 ⁻⁶	1.09×10 ⁻⁵	\	\
			铊	流量	m ³ /h	84635	88027	82768	\	\	\
				氧含量	%	12.1	12.2	12.3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1.40×10 ⁻⁵	1.47×10 ⁻⁵	1.18×10 ⁻⁵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1.57×10 ⁻⁵	1.67×10 ⁻⁵	1.36×10 ⁻⁵	1.53×10 ⁻⁵	\	\
				排放速率	kg/h	1.18×10 ⁻⁶	1.29×10 ⁻⁶	9.77×10 ⁻⁷	1.15×10 ⁻⁶	\	\
		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	流量	m ³ /h	84635	88027	82768	\	\	\
				氧含量	%	12.1	12.2	12.3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1.47×10 ⁻⁴	1.53×10 ⁻⁴	1.25×10 ⁻⁴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1.65×10 ⁻⁴	1.74×10 ⁻⁴	1.44×10 ⁻⁴	1.60×10 ⁻⁴	0.1	达标
				排放速率	kg/h	1.25×10 ⁻⁵	1.34×10 ⁻⁵	1.03×10 ⁻⁵	1.21×10 ⁻⁵	\	\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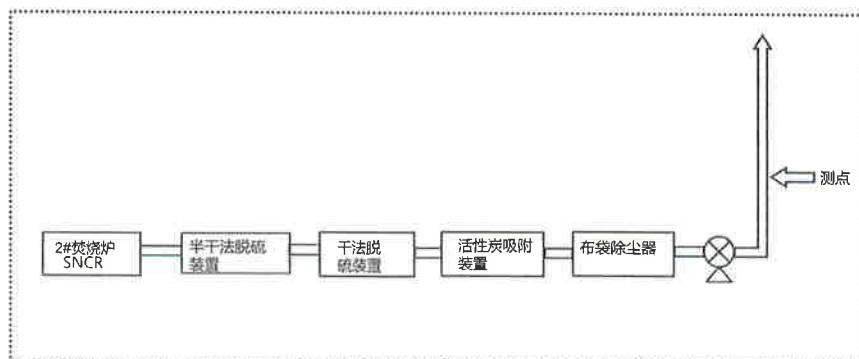
评价结论

本次检测结果表明，该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所测指标均符合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485-2014）表 4 中标准限值。

备注

本次检测过程中有组织废气现场采集方法为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（GB/T16157-1996）、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397-2007）。

测点示意图：



（以下空白）



报告编制： 杨川东

报告批准： 李素英

报告审核： 胡文之

签发日期： 2022.06.24

